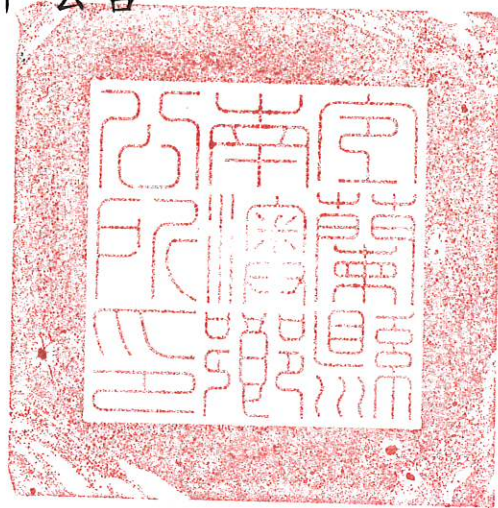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字第1100013830B號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鹿皮段1025-3地號及仲岳段1-311地號2筆原住民保留地取得所有權案公告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110年9月11日至民國110年10月11日，共計30日(始日不起算，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，最後一日遇假日者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)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條例第37條、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暨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檢附如後。
- 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 - (一)就本案公告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以書面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 - (二)聲明異議期間：同本計畫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聲明異議。
 - (三)異議聲明書件，請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。
 - (四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政課洽詢，電話03-9981-915分機247。

鄉長 李勝雄

110 年度第 7 次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取得本鄉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清冊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m ²)	移轉面積 (m ²)	權利人	備註
1	南澳	鹿皮	1025-3	72.00	72.00	韋○明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7 條。
2	南澳	仲岳	1-311	5,000.00	5,000.00	高○雯	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20 條。